

·好民警好故事·

胡博文 警营‘花木兰’能文又能武

一米七零的个子、面容姣好的她，在生活中是一个热爱萌宠和拍照的可爱女孩，但一旦穿上制服，就摇身一变成为了一位英姿飒爽、英气十足的特警。在工作上，她能文又能武，办公室内工作细致入微，比赛场上敢于冲锋陷阵。

她就是胡博文，2017年毕业于浙江警察学院，现为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入警4年来，她先后荣获了“金华市公安局个人嘉奖”“疫情防控工作成绩突出个人”等荣誉。

□通讯员 胡筱俊 胡珮悦



胡博文在射击训练中

注重细节，为办案提供数据支撑

作为防控办的一员，胡博文日常工作除了完成火车站等地的武装巡逻任务和做好相关装备交接等台账登记工作外，还要做好智慧防控综合指挥室有关综合信息情报数据的工作。

面对海量数据，胡博文要求自己时刻保持敏锐和细致。无数个深夜，她都静静地坐在办公桌前，打开几十、上百份流水文档和表格，将11所派出所的各种零碎数据进行梳理、研判。“什么警情高

发，什么问题严重，都要进行汇总分析。”她每周发布防控预警，为各所打击防范提供有力参考。

5月初，西城派出所辖区盗窃案件高发，胡博文迅速对警情展开研判，分析发现以快递包裹被盜较多，且被盜快递收寄点无专人看管、快递员未将快递包裹面对面交付收件人。据此，胡博文根据发案原因给出具体防控措施，西城派出所按照防控建议切实开展“降盜窃”举措。目前，西城派出所辖区

盜窃警情明显下降。

今年5月，胡博文在某微信群中看到有人在售卖电动车，此辆电动车与近期一起盜窃案中被盜的一辆极其相似，这引起了她的警觉。她立即将现有信息进行碎片化收集、整合，通过分析迅速锁定嫌疑人，并将其抓获归案，追回被盜电动车。目前，她共带领防控办成员收集各类违法犯罪信息1283余条，协助破获案件486起。

突破自我，为平安苦练突击力量

“巾帼不让须眉，红颜更胜儿郎。”在同事们眼中，胡博文不但警务工作细致认真，在训练场上更是敢打敢拼。2019年8月，为创新探索空地联合治安防控新举措，省公安厅警务航空队与巡特警总队联合组成空中突击队开展空中索降训练。胡博文主动请缨参加了此次训练，成为了空中突击力量队伍中的一员。

面对酷暑和高空，胡博文必须穿戴好作训服、防弹衣、钢头盔、铁护膝，背上沉甸甸的冲锋枪，克服心理上对高空的恐惧，适应警用直

升机与普通楼房索降的差异特点，每次仅凭一根10毫米粗的绳索与八字环从几十米的高空飞速滑下至地面。

“人的潜能总是无限的，我也是一直都在工作中锻炼成长，发现不一样的自己。”胡博文介绍，对于10-20米的建筑物高空索降，她能轻松完成，但面对直升机训练，她却有些腿软。直升机升至500米左右的高空，她要站在舱门口，靠一根绳索牵引，放开双手，将身子探出舱外。看似简单的索降动作，对于每一个队员来说，都是需

要努力训练后才能掌握的基本功。为了克服恐惧，胡博文每天要开展索降训练上百次。

胡博文回忆，当时天气非常热，地面温度将近50摄氏度，训练服被汗水一次次浸湿，皮肤黑了一圈又一圈。但即便这样，胡博文和队员们仍是以最强的意志、最高的强度、最优的质量完成每一个空中索降动作，并从训练初期10分钟勉强完成一组索降，到如今3分钟快速完成，并圆满完成了集训任务。

男子2个月7次破坏监控 被处行政拘留

□通讯员 楼思文

10月2日11时20分许，市公安局西城派出所接到电信工作人员潘先生报警称，位于西城街道紫微中路48号附近的监控多次被人破坏。

通过查看损坏前的监控录像，民警发现一名穿着条纹短袖和迷彩裤子的中年男子多次作案。当天下午，民警在工作中发现破坏监控的嫌疑人在紫微中路41号附近出没，立即赶到现场将其抓获。

据了解，嫌疑男子姓张，今年53岁，无业无固定住所，2018年因盜窃被行政拘留7日。面对民警的询问，张某对自己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

张某交代，9月28日下午，他在经过案发地点时，觉得走到哪里监控探头就往哪个方向转动。他越看越生气，于是便将监控底下设备箱内的电源插头拔掉了。

第二天上午经过案发地点，张某仍然觉得监控在拍他，便直接拿走了充电箱内的球机电源，想让它彻底不能工作。10月2日早上，在第三次经过案发地点时，张某发现监控已被修好，不甘心的他又再次将插头拔掉。

经进一步审讯，张某供述，他已经不是第一次这么干了。今年9月份以来，张某破坏监控的行为多达7次，而说起他的作案动机，更是令人不解，“监控老是照着我，我感到浑身难受！”张某对民警说。

目前，张某因寻衅滋事被公安机关依法处以行政拘留15日。

醉酒男子躺在别人三轮车上 民警将其送医

□通讯员 陆潇雅

10月17日晚7时40分许，市公安局江南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黄务村某超市附近，有名醉酒男子需要帮助。

接警后，值班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只见一名中年男子躺在一辆电动三轮车的座椅上一动不动。未等民警走近，就闻到一股浓重的酒味，可见这名男子确实喝了不少。

经了解，醉酒男子姓石，来自贵州。当晚，报警人刚准备出门散步时，发现了石先生躺在他的车上。报警人让石先生离开，但沟通无果，无奈之下才向民警求助。

在民警的帮助下，石先生半坐了起来。由于醉酒口齿不清，民警费了好大劲才弄清了关键信息。今年50岁的石先生，只身一人在永康打拼，最近感觉生活压力太大，就多喝了点酒。

随后，民警打算将石先生送回家。通过信息查询，发现石先生的暂住地址登记在古山镇，而他坚称住在附近，随后便胡言乱语起来。见状，民警只好先联系120，将他送到医院醒酒。后经了解，石先生酒醒后，已自行回到古山暂住地了。

网上招嫖谎称是买东西被骗 涉案男女因卖淫嫖娼被行政拘留13天

□通讯员 应田婷

“我在网上买东西被骗钱了！”10月21日晚10时许，市公安局芝英派出所接到报警，报警人小章（化名）称其遇到了网络诈骗。

值班民警迅速带队到达芝英镇芝英三村某宾馆。“怎么回事？”我跟一个女的在网上商量好线下交易的，但是见面后，我付了钱她就走了，她是个骗子。”看到民警后，小章急忙说起自己被騙的经过。当民警问到为什么需要见面交易时，他却支支吾吾，只强调说对方騙了他的

钱。

民警感觉有些不对劲，将“网上联系”交易地点是宾馆”卖家是女的”这几个片段联系起来后，就问小章是不是在网上招嫖？小章不停地否认，只说是对方让他转了钱就跑了，言语间已经有些慌张。

民警确定了自己的想法，经过一番交谈，小章承认是在网上招嫖。民警立即将小章带回所里，并根据宾馆的入住登记信息，找到了小章口中的“卖家”小丽（化名）。

经审查，小章和小丽对自己卖淫嫖娼的行为供认不讳，两人是在

某社交软件上认识的，协商到芝英镇某宾馆内进行卖淫交易。

小章在社交平台上认识小丽后，一时鬼迷心窍，就约小丽出来。两人约定了包夜，但在发生了一次关系后，小丽收了钱就跑了，小章气不过就报了警。

经查，小丽是江西人，刚来永康，还没找到工作，身上又没有钱，所以想靠卖淫来赚些钱，但发生一次关系后她就后悔了。经过民警的教育，双方都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

目前，两人因卖淫嫖娼被公安机关依法处以行政拘留十三日。